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农村社区型金融组织创新问题研究》(11YJC790222)

许桂红 著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 及可持续发展问题研究

NONGCUN SHEQUXING JINGRONG JIGOU CHUANGXIN
JI KECHIXU FAZHAN WENTI YANJIU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青年基金项目《农村社区型金融组织创新问题研究》(11YJC790222)

许桂红 著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 及可持续发展问题研究

NONGCUN SHEQUXING JINGRONG JIGOU CHUANGXIN
JI KECHIXU FAZHAN WENTI YANJIU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及可持续发展问题研究/许桂红著.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2.11
ISBN 978 - 7 - 5141 - 2568 - 9

I. ①农… II. ①许… III. ①农村社区 - 金融机构 -
可持续性发展 - 研究 - 中国 IV. ①F832.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52682 号

424910
责任编辑：李 雪
责任校对：隗立娜
责任印制：邱 天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及
可持续发展问题研究

许桂红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总编部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37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10×1000 16 开 16.75 印张 250000 字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2568 - 9 定价：53.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881915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长期以来，我国农村地区缺乏金融机构提供基本的金融服务以及由此引发的中小企业、农户贷款难问题，一直困扰着我国农村经济发展。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我国大型正规金融机构大规模撤出农村，导致农村制度内金融资源供给渠道不断减少，在一些地区甚至出现了正规金融供给的真空，在金融需求旺盛的地区还出现了非正规金融迅速发展的局面，引发了大量的社会问题。为改变农村金融的格局，进入21世纪以来，我国通过扶持和培育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增加农村信贷供给，试图将原本相对封闭、资金不断外流的农村金融市场改造为更加开放、更加竞争、促进资金回流的农村金融市场。但在这个增量调整的改革过程中，不断有新的问题出现。农村金融问题不断产生的根本原因，就是这些金融机构的定位不清。从自2005年我国政府开始放宽金融机构进入农村市场时起，就以新型农村金融机构来称呼它们。虽然针对不同类型的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出台了一些通知和文件，但对于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性质和市场定位，以及如何在法律层面对他们进行规范和监管等问题，到目前为止并没有明确。

本书认为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应以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定性，并从这一性质出发进行市场定位和监管。通过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创新和可持续发展来解决困扰我国多年的农村金融问题。本书对我国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进行了界定，分析了我国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现状、存在的问题，明

确了影响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的因素，提出了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的思路。为促进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可持续发展，本书还对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因素、评价标准进行了研究，分析了我国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促进我国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对策，并设计了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信贷模式和信贷技术。

本书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农村社区型金融组织创新问题研究》（11YJC790222）、辽宁省社科联 2011 年度辽宁经济社会发展立项课题（2011lslktjjx -59）、辽宁省社科联 2012 年度辽宁经济社会发展立项课题（2012lslktzjjx -55）的研究成果。

由于农村金融问题的复杂性，加上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在我国出现的时间短，相关数据及资料的收集有限，因此，本书难免存在一些错误和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1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研究背景与意义	1
二、国内外研究现状	4
三、技术路线与研究方法	18
四、本研究的特点与创新之处	21
第二章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现状及问题分析	22
第一节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现状分析	22
一、农村金融组织体系的构成	22
二、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界定	33
三、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发展现状	39
第二节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存在的问题	46
一、农村金融需求的特征	46
二、农村金融需求的发展趋势	48
三、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金融供给缺口分析	50
四、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存在的问题	53
第三章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的内外部环境分析	59
第一节 外部环境分析	59

一、经济金融环境分析	59
二、社会环境分析	61
三、政策环境分析	63
第二节 内部环境分析	67
一、法人治理结构	67
二、产品及服务的竞争力	71
三、经营管理水平	73
第三节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的 SWOT 分析	74
一、SWOT 分析方法概述	74
二、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的 SWOT 分析	76
 第四章 影响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的因素分析	80
第一节 演化博弈分析	80
一、演化博弈模型概述	80
二、模型的构建	81
三、结论	88
第二节 主成分分析	88
一、模型构建	88
二、指标选取	91
三、结果分析	91
第三节 计量经济分析	93
一、指标选取与数据整理	93
二、变量的平稳性检验	94
三、格兰杰因果检验	96
四、约翰逊协整检验	97
五、向量误差修正模型	99
六、结论	100

第五章 国外经验借鉴	102
第一节 发达国家的经验借鉴	102
一、美国模式	102
二、澳洲模式	115
第二节 发展中国家的经验借鉴	119
一、孟加拉国模式	119
二、印度尼西亚模式	125
第六章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创新的思路分析	134
第一节 创新的策略分析	134
一、创新的目标	134
二、创新的原则	139
第二节 创新模式及运作方式设计	144
一、创新模式设计	144
二、运作方式设计	148
第三节 对策建议	155
一、放开准入限制	155
二、提供政策支持	158
三、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161
第七章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因素与评价指标	167
第一节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界定	167
一、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概念	167
二、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判断标准	169
三、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理论分析	171
第二节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因素	175
一、内部因素	175

二、外部因素.....	182
第三节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评价指标	190
一、定量指标.....	191
二、定性指标.....	194
第八章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可持续发展的问题与对策	196
第一节 存在的问题与成因	196
一、存在的问题	196
二、问题的成因	204
第二节 对策建议	210
一、明确定位.....	210
二、提升竞争力	213
三、加强外部保障	219
第九章 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信贷模式与信贷技术	224
第一节 信贷模式	224
一、联保贷款模式	224
二、信用贷款模式	228
三、抵押贷款模式	230
第二节 信贷技术	232
一、信贷技术的类型	233
二、信贷技术的主要内容	236
参考文献	248
后记	261

第一 章

绪 论

一、研究背景与意义

我国农村地区中小企业、农户贷款难问题以及农村地区缺乏金融机构提供基本的金融服务问题，一直是困扰我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农民收入的提高、农业产业结构的优化和农村经济的发展都离不开资金的支持。根据李锐等（2004）的估算，农户获得的借款每增加 10%，将引起其年消费支出增加 0.16%，年经营成本增加 0.91%，年纯收入增加 1.07%，非土地性资产增加 0.07%。但长期以来，在“重城市、轻农村”的歧视性金融制度安排下，中国的农村金融成为制约“三农”发展的瓶颈。城乡金融发展的不平衡状况日益加剧，农村金融抑制现象非常突出。中国农村金融不但明显落后于城市金融，而且还明显落后于农村经济的发展。大量的实证研究也发现，中国农村金融的发展并没有明显促进农村经济的增长和发展（许崇正等，2005；谢琼等，2009），农村金融已经成为

我国金融体系中最为薄弱的环节，金融供给不足和信贷约束成为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增长的直接障碍。当前，农村经济社会条件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正处于向城镇化、工业化、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农村金融资源需求旺盛。而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进行的农村金融体制改革是以“存量调整”为主要特征的，随着越来越多的大型正规金融机构撤出农村，体制内金融资源供给渠道不断减少，正规金融供给增长不足，在一些地区甚至出现了正规金融供给的真空，在金融需求旺盛的地区还出现了非正规金融迅速发展的局面，引发了大量的社会问题。进入 21 世纪以来，构建和完善中国农村金融市场的思路逐渐从“存量调整”转变为“增量培育”。试图通过扶持和培育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增加农村信贷供给，将一个原本相对封闭、资金不断外流的金融市场改造为更加开放、更加竞争、促进资金“留守”（乃至回流）的金融市场；而增量改革的另一个意图是以增量打破垄断，促进竞争，倒逼存量改革，通过二者的竞争和合作，互相促进，提高农村金融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要解决我国农村金融的困境，开辟新的资金融通渠道，必须立足于农村金融需求的实际。农村金融交易的特征是信息的不对称性。由于资金需求者和竭力规避风险的贷款者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称，造成了一种悖论，一方面，农业信贷资金的微观经营主体融资愿望强烈，另一方面，农村信贷市场却存在较为严重的合约不可缔结现象。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是指定位满足当地农村中小企业和农户金融服务需求的新型农村金融机构，这些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目标客户是县及以下行政区域中的中小企业及居民，与目标客户主要是大中型企业的大型商业银行存在市场细分的差别，不会形成激烈的竞争。因此，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在农村金融市场上具有独特的定位优势。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员工通常生活和居住在本地区，对本地市场十分熟悉，在开展高风险的中小企业贷款中具有明显的信息优势，使得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在中小企业贷款中可以更好地识别风险，获得更大的安全盈利空间。由于运作都在本地，熟悉当地农村金融市场，可以通过灵活的条件、简便的手续来提高服务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此外，

由于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规模小、几乎没有跨区经营业务的能力及资格，其吸收的资金主要投入本地，因而能更好地而推动农村经济的发展。由于具有市场、信息、成本、区域等方面的竞争优势，社区型金融机构成为农村金融机构创新的首选。

自 2005 年起，我国政府不断放宽金融机构进入农村的政策，为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创新提供了“准生”条件。2005 年中央一号文件第一次明确提出，为培育竞争性的农村金融市场，有关部门要抓紧制定农村兴办多种所有制金融机构的准入条件和监管办法，在有效防范金融风险的前提下，尽快启动试点工作。有条件的地方，可以探索建立更加贴近农民和农村需要、由自然人或企业发起的小额信贷组织。同年，在中西部 5 省进行了 7 家小额贷款公司的试点工作。2006 年中央一号文件第一次明确地将社会组织开展的以社团法人为形式的小额信贷机构纳入政策支持范围。2006 年年底，银监会调整放宽农村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准入政策，按照“低门槛、严监管”原则，积极培育发展村镇银行、贷款公司和农村资金互助社三类新型农村金融机构。2007 年的全国第三次金融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完善农村金融体系，鼓励和支持适合农村需求特点的多种所有制金融组织的发展，积极培育多种形式的小额信贷组织。2008 年的一号文件进一步要求“积极培育小额信贷组织，鼓励发展信用贷款和联保贷款”。2008 年的十七届三中全会提出：“加强监管，大力开展小额信贷，鼓励发展适合农村特点和需要的各种微型金融服务”。试点范围扩大到了 31 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2009 年的一号文件指出：“在加强监管、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加快发展多种形式新型农村金融组织和以服务农村为主的地区性中小银行。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创新农村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大力开展小额信贷和微型金融服务，农村微小型金融组织可通过多种方式从金融机构融入资金”。2009 年，银监会制定并发布了我国金融机构三年工作计划，到 2011 年，全国 35 个省（区、市，西藏除外）、计划单列市共计划设立 1 294 家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其中村镇银行 1 027 家，贷款公司 106 家，农村资金互助社 161 家。2010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加快培育

村镇银行、贷款公司、农村资金互助社，有序发展小额贷款组织，引导社会资金投资设立适应‘三农’需要的各类新型金融组织”。截至 2011 年年底，全国 242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发起设立 786 家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其中村镇银行 726 家（已开业 635 家），贷款公司 10 家，农村资金互助社 50 家（已开业 46 家）。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累计吸引各类资本 369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 316 亿元，其中中小企业贷款余额 620 亿元，农户贷款余额 432 亿元，两者合计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80%。全国共有小额贷款公司 4 282 家，贷款余额 3 914.74 亿元。这些新型农村金融机构以服务于农村社区经济发展为宗旨，为弥补长期以来农村金融服务缺失，对农村金融市场的培育、农村金融体系的完善及“三农”问题的解决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农村地区贷款难的问题。但不容忽视的是，这些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在发展中出现了许多新问题，如，由于缺乏后续资金来源，这些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发展空间普遍受到制约；网点铺盖面小，分支机构少，支付结算渠道不畅，金融服务功能不全，影响业务拓展；经营农户与农村微小企业业务数额小、频率高、现金需求量大，经营成本相对较高；银监部门批准的融资机构少，多数新型金融机构不能享受国家相关优惠政策；我国尚未出台针对农村新型金融机构的法律法规，它们从事金融活动缺乏专门的法律依据；财务等内部管理制度不健全；金融风险防范意识相对薄弱；在信用信息采集、共享和使用方面成本较高，等等。

因此，如何进行农村社区型金融机构的创新，并消除各种不利因素，实现可持续发展，使其不步国有银行和农村信用社的后尘，真正服务于农村经济发展，已经成为亟待研究的课题。这对于进一步完善现代农村金融制度，促进加快“三农”建设，培育健康、多元的竞争性农村金融市场体系，有效增强对农户和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二、国内外研究现状

（一）国外研究现状

社区型金融机构作为金融体系的一个分支，国内外对它的理论研究尚

未形成一个完整而又系统的体系，很多研究与中小金融机构的研究融为一体，并且大都分散于金融制度、金融功能、中小企业融资、金融效率等诸多方面的研究之中。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社区银行与中小企业贷款

一些研究表明，银行与企业保持密切关系使银行更全面地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能够增加企业的信贷可得性，企业也能够以较低的商业信用依赖（Petersen and Rajan, 1994）、较少的担保品要求（Berger and Udell, 1995）、较低的贷款利率（Harhoff and Korting, 1998）获得银行贷款。伯格和乌代尔（Berger and Udell, 1995）认为，银行对小企业贷款主要基于信息敏感和关系驱动，而对大企业贷款则主要基于交易驱动。一般来说，大企业的财务状况透明，有可抵押的财产，有较清晰的信用记录，能生产大量的硬信息，适合交易型贷款。中小企业的财务制度不完善，缺乏抵押品，难以提供高质量的硬信息，除提供少量数据报表外，更多的是生产大量的具有私有性、不易被量化和传递的意会信息，适合关系型贷款。由于中小企业贷款频率高、额度小，提供的信息不透明，银行对中小企业信息的搜集与处理与大企业相比要花费更多的人力与物力。银行通过与中小企业长期密切接触、与借款企业所在社区的相关主体进行交往等方式获取有关中小企业经营状况的软信息，运用关系型贷款技术能有效地处理中小企业的信息不透明问题（Berger and Udell, 2000）。

有较多的实证研究发现大银行资产中用于对小企业贷款的比重远低于小银行，同时，并购发生后所产生的规模增大、组织复杂度提高了的银行一般会出现对小企业贷款占其总资产的比率下降，尤其是在并购案中涉及大银行的情况下（Berger, Kashyap and Scalise, 1995；Berger, Saunders, Scalise and Udell, 1998；Peek and Rosengren, 1998；Strahan and Wester, 1998；Zardkoohi and Koari, 1997）。而小企业显然属于经常存在信息不透明问题从而需要依赖关系型贷款来满足的借款人。伯格和乌代尔（Berger and Udell, 1995, 1998）先后两次考察了大银行和小银行在贷款行为上的差异，验证了小银行较之大银行在中小企业贷款上具有明显的积极性和优

势。斯特拉恩和韦斯顿（Strahan and Weston，1996）认为，中小银行固有的资产规模决定了它们是中小企业理想的融资伙伴。还有许多学者从关系型贷款的角度得出中小银行是中小企业最佳融资伙伴的结论，如班尼杰（Banerjee，1994）等通过“长期互动”假说以及“共同监督”假说证明社区银行在从事关系型贷款方面的比较优势；伯格（Berger）等（1999）论证了大银行同时进行交易型贷款和关系型贷款时，将面临范围不经济；科尔（Cole，2004）等亦认为大银行的标准化贷款模式不适合中小企业，小银行则由于灵活化的信贷模式而具有为中小企业贷款的优势。斯坦因（Stein，2002）和布里克里亚（Brickleya，2002）则分别从控制权激励和所有权激励视角进行研究，证明社区银行比大银行更适合处理模糊性强、人格化特征显著的“软信息”，在向信息相对不对称的中小企业提供关系型融资时拥有优势。伯格和乌代尔（Berger and Udell，1996）首次明确地考察了大银行和社区银行在贷款行为上的差异，他们利用主要取自美联储关于银行对企业贷款条件的调查的有关数据，来验证关系型贷款对小企业贷款可得性的作用问题上的若干假设。他们的实证结果支持以下假设：大银行对小型的“关系型借款人”提供相对较少的贷款，而对小型的“比率型借款人”的贷款并未减少。

2. 社区银行与关系借贷

有一定数量的文献从不同角度研究了大银行在对中小企业发放关系型贷款上所存在着的困难，及社区银行在关系型贷款上的优势。一些实证研究的结果支持社区银行在发放关系型贷款上存在比较优势、而大银行则较少可能从事关系型贷款的观点。豪斯韦德和马魁兹（Hauswald and Marquez，2002）指出，总体来说，大银行坐落在离潜在的关系型中小企业借款人较远的位置，从而使得其处理基于某一地方的软信息变得困难。他们的理论模型论证了关系型贷款将随信息距离或生产关于借款人的特定信息的成本的提高而缩减，而上述成本一般与物理距离相关。伯格和乌代尔（1998）也认为，由于大银行的组织机构庞大，因此在收集和处理公开信息以及运用标准化的贷款合约，向信息透明度高的大企业发放贷款上拥有

优势，而小规模的社区银行由于其地域性和社区性特征，它们可通过长期与中小企业保持密切的近距离接触来获得各种软信息，因而在向信息不透明的中小企业发放关系型贷款上拥有优势。

斯坦因（Stein, 2002）从激励机制的角度，剖析了不同的银行组织形式在生产信息和有效分配资金方面的能力，揭示了小型银行对以软信息为特征的小企业关系型贷款的适应性。可以认为，一线信贷经理对贷款项目质量判断的准确性，依赖于他信息生产工作开展得好坏，而后者又是其激励的函数。当处理的是软信息时，在大型的、结构复杂的、存在多级管理层的银行中，资金的配置权往往集中在上级，信息生产与资金配置权相分离，由此，一线信贷经理虽付出较多的努力生产出针对小企业的软信息，但因这类信息难以清楚地向上级管理层表述和证明，从而就弱化了大银行的信贷经理对软信息生产的激励。与之相对照，在小型独立型银行中，管理层次较少，信息生产与资金配置权一定程度上实现了结合，小银行的信贷经理从事软信息生产的激励就相对较强。而在硬信息的场合下，大型银行中信息生产与资金配置权的分离反而可改进一线信贷经理信息生产的激励。结构复杂的大银行由于委托代理链条长，解决代理问题的成本就会较高。而小型的独立社区银行则因管理层次少、结构集约，从而可减轻代理问题（Berger, Klapper and Udell, 2001；Berger and Udell, 2002）。

布里基、林克和史密斯（Brickey, Linck and Smith, 2003）则提出社区银行在关系型贷款上的比较优势源自于所有权激励。与小企业和当地社区发生交往的银行分支机构经理得到对小企业信贷风险评估中有着重要作用的软信息，但为了有效利用这些信息，分支机构的经理必须被授予较大的决策权力。为了控制代理问题，在多任务环境中难以设计有效的激励性报酬合约的条件下，根据激励理论，一种方法是同时给予分支机构经理较多的所有权份额。而社区银行机构的所有权结构一般具有集中性的特征。由此，因社区银行的分支机构的经理有着强烈的所有权激励，他们会付出较多努力来收集软信息，并可信任其将以与股东目标相一致的方式来使用

这些信息。可以发现，与前述斯坦恩（Stein, 2002）的观点相比较，斯坦因（Stein）强调的是控制权的激励效应，而布里基等则强调了直接来自股份所有权的激励效应。

关于大银行不愿从事对小企业的关系型贷款的原因，还有观点认为亦与大银行在对大企业客户提供批发业务的同时也开展对小企业的零售业务，可能会引致威廉姆逊型组织不经济有关。换句话说，某一金融机构若从事多项业务品种，而这些业务品种又要求采用不同的技术，可能会造成范围不经济问题（Berger, Demsetz and Strahan, 1999）。

3. 社区银行面临的挑战

尽管社区银行依然构成银行总数中的绝大部分，但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美国社区银行的绝对数量和市场份额均明显下降。从 1980 年至 2002 年，社区银行的数量从 12 366 家降至 6 936 家，其存款、贷款和资产的市场份额均下降了约 15 个百分点（Keeton, 2003）。很多学者指出，美国金融业在近些年来所涌现出的若干发展趋势对关系型贷款和社区银行的竞争力构成了挑战。巴赛特和布雷迪（Basset and Brady, 2001）认为，来自于“并行的银行体系”的不断加剧的竞争可能削弱社区银行的竞争地位。在资产负债表的负债方，银行需要与股权类基金、债券类基金和货币市场共同基金竞争存款。尽管共同基金与各种规模的银行构成竞争关系，但由于社区银行比大银行在负债上更为依赖于存款，从而可能对社区银行带来更大的竞争挑战。另外，货币市场基金大约 $1/3$ 的资产持有的是金融公司所发行的商业票据，而金融公司反过来又在消费信贷和企业设备融资领域与银行进行竞争，同样，这些领域对社区银行来说比大银行更为重要。迪韫、亨特和乌代尔（DeYoung, Hunter and Udell, 2002）亦指出，社区银行严重依赖于当地的住户和企业来获取存款，但过去 20 年中共同基金、在线经纪账户和其他新型的储蓄与投资工具的出现，为可能的银行存款人提供了更广泛的选择机会，从而增加了核心存款的稀缺性。欧根拿和史密斯（Ongena and Smith, 1998）对银企间关系在现代经济中的价值持怀疑态度。他们认为，现今许多的金融交易是通过自动化的、匿